



山西省优质高等职业院校建设材料

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招生简章

山西戏剧职业学院



山西戏剧职业学院美术系

2018 年招生简章

一、山西戏剧职业学院简介

山西戏剧职业学院始建于 1958 年，前身为山西省戏曲学校，2002 年经省政府批准、国家教育部备案，升格为山西戏剧职业学院。

学院专业设置齐全，师资力量雄厚。现开设有戏曲、音乐、舞蹈、美术、话剧影视、文化艺术管理、旅游管理 7 系 16 个专业。现有在校生 2700 余名，教职工 300 余名，其中享受国务院政府津贴专家 2 名，正高职称 8 人，副高职称 53 人，中级职称 68 人，具有双师素质教师 157 人，占专任教师 80% 以上。为了提升办学水平，学院积极邀请专家名家进校授课，分别成立了戏曲名家“王爱爱工作室”“武忠工作室”“苗洁工作室”“四大梆子工作室”，音乐名家“刘改鱼工作室”“安亮山工作室”，舞蹈名家“金效平工作室”“李明珍工作室”，美术名家“张泽民工作室”“王学辉工作室”，书法名家“韩少辉工作室”，影视名家“董怀玉工作室”“李克俭工作室”，曲艺名家“马小平工作室”等 14 个名家工作室，专业门类涵盖戏曲、音乐、舞蹈、美术、影视等 5 个重点专业。60 余年来，学院为社会输送了近 2 万名文艺人才，许多优秀毕业生成为著名歌唱家、著名演员、表演艺术家、舞蹈家、画家、艺术理论家等，山西省直五大院团领导骨干和艺术骨干绝大部分为我院毕业生。学院曾连续 20 年保持全国重点中专称号，被授予“全国文化系统先进集体”，连续 8



年被评为“省直文明和谐单位标兵”，连续2次被评为“高职教育优秀人才培养单位”，2018年被省直工委授予“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是省内唯一一所艺术类省级示范性高职院校，是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确定的省级高职“优质院校”建设单位。2018年11月全国政协副主席卢展工曾莅临学院调研，对学院60年办学成果给予了充分肯定和赞扬。

建校60余年来，学院以“出人才，出精品”为基本方略，创排了民族交响乐《华夏之根》《四大梆子交响乐演唱会》《唱享山西—经典民歌汇》、大型说唱剧《解放》、晋剧现代戏《托起太阳的人》、儿童剧《我能当班长》《刘胡兰》《红星杨》《趁我们老去之前》《HELLO·糖豆》等一系列精品力作。其中，大型说唱剧《解放》已在全国巡演千余场，荣获中宣部“五个一工程奖”、文化部“国家舞台艺术精品重点资助剧目”、“文华新剧目奖”等国家级奖项，已成为我省对外文化交流的亮丽名片。由于学院办学成果突出，被文化部确定为“全国文化干部培训基地”“全国基层文化队伍培训基地”“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群研培基地”。

学院秉承“崇善尚美，德艺双馨”的校训，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传承弘扬民族优秀文化艺术为己任，坚持“立足山西、依托行业、辐射周边、面向全国”的办学定位，形成了以学历教育为主兼顾行业培训，以舞台表演艺术为主拓展新型文化专业，以高等职业教育为主衔接中等职业教育的办学新格局，走出了一条“剧目驱动、院团合作、学演结合、服务社会”的艺术人才培养改革创新



之路。

新时代，新征程，学院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不忘初心，砥砺前行，努力将学院建设成省内一流、全国知名的高素质技能型文化艺术人才培育基地、优秀作品创作生产基地、传统艺术改革创新基地，为推动山西文旅事业繁荣发展，塑造山西美好形象，做出新贡献，奉献新力量。

二、美术系介绍

山西戏剧职业学院美术系始建于 1958 年，是山西重要的美术人才培养基地，历史悠久，成就辉煌。60 余年来，为社会培养了六千多名优秀美术人才，有的已成为山西乃至全国美术行业的领军人物，如著名画家张泽民、著名书法家田树苌、著名美术理论家赵立忠、著名舞美设计家汪又绚、马步远、李眠晓、著名摄影家程画梅等。省直院团的舞美、灯光、音响等骨干力量 80%以上毕业于我系。

美术系现开设舞台艺术设计、艺术设计（装饰艺术设计方向、工艺美术艺术设计方向）、动漫设计，摄影摄像技术四个专业。其中艺术设计专业是山西省两个省级示范专业之一。现有专业教师 24 名，其中教授 1 名、一级美术师 1 名、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1 人、副教授 11 名，讲师 8 名。建有张泽民版画漆画工作室、王学辉名家工作室，拥有完备的实训实习基地，有山西省唯一的舞台艺术实训室、两个摄影棚、三个数字媒体实训室、四个专业项目工作室、一个多媒体综合室以及多个专业天窗画室，教学条件省内一流。



近年来，美术系积极拓展办学渠道，与国内 20 多个知名企、文化单位建立了合作关系，探索共建育人新机制，为学生实习就业搭建新平台、开辟新渠道，得到了家长和学生的好评，培养推出了一批优秀设计师、摄影师。师生作品在国内外的重大活动、比赛中多次获奖，师生作品在国际国内的重大活动和比赛中多次获奖，其中荣获国际奖 6 项，国家级奖 20 项，省级“杏花奖” 2 项，一等奖 14 项、二等奖 32 项，优秀奖 30 项，多名教师作品被国家级、省级美术馆和图书馆收藏。

山西戏剧职业学院美术系正以新姿态、新形象向新目标努力奋进！

三、专业介绍

1、艺术设计（装饰艺术设计、工艺美术艺术设计）

本专业培养具有良好的职业素养，掌握空间环境、艺术造型的设计理论知识，具备一定审美鉴赏能力、较强的艺术设计能力、多层次的视觉创意能力，能够从事与电脑艺术设计相关的广告设计制作、包装设计、装饰设计、室内软装设计、装潢设计、工艺品设计等创意产业，从事室内设计师、品牌家具卖场销售顾问、房地产公司装饰管理师、工艺美术品设计师等岗位工作的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高素质技能型建筑与装饰设计专门人才。

课程设置：设计素描、设计色彩、平面构成、色彩构成、立体构成、文创产品设计、PHOTOSHOP、AI、设计学概论。



2、舞台艺术设计与制作

本专业面向山西省内及全国戏剧、影视及演艺行业，培养具有舞台艺术专业技术知识，可从事舞台艺术设计、制作、服装、化妆、灯光、音响等相关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培养学生成为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较强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高素质技能型实用人才。

课程设置：素描（建筑、风景）、色彩（建筑、风景）、平面构成、色彩构成、立体构成、舞台空间设计与制作、道具制作、PHOTOSHOP、CAD制图、Sketch up、绘景、灯光、音响基础、特效化妆、服装设计、舞台美术简史、导演基础知识、影视后期编辑。

3、动漫设计

本专业培养掌握动画技术的相关理论知识，具备动画技术的基本操作能力，熟悉动画产业的创作方式和制作流程，能在动画设计制作公司、广告公司、电视台、网站、出版社、教育培训等行业的动画角色设计师、二维场景制作员、动漫插图绘制员、分镜头台本制作员、后期特效制作员、CG动画制作团队成员等相关工作的岗位，从事设计、绘制、制作等工作的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高素质技能型文化艺术专门人才。

课程设置：素描、色彩、平面构成、色彩构成、立体构成、绘本创作、动画概论、CG插画设计、动画场景设计、动画造型设计、



运动规律、插画设计、动态造型基础、视听语言、动画分镜头影视剪辑。

4、摄影摄像技术

本专业主要培养面向山西及全国影视行业，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较强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面向数字创意产业领域，服务于新闻媒体、商业摄影公司、婚纱影楼、儿童摄影公司、影视制作公司、广告传媒机构等，培养能从事摄影、摄像、数字图片编辑及视频特效制作等工作，能够创作商业摄影作品、微视频、微电影、影视广告能够胜任图片后期制作师、摄像师、后期剪辑师等完整影视作品能力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课程设置：摄影基础、风光摄影、人像摄影、商业摄影、新闻摄影、舞台摄影、数码视频基础、报道摄影、摄影构图、数码暗房、摄影用光、摄影简史、图片编辑与写作。

四、招生计划和学费标准

2019年美术系单独招生40人，学院可根据生源情况，报请省教育厅、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批准后对招生计划作相应调整。

序号	专业名称	学制	科类	招生计划	学费标准 (元/学年)	备注
1	艺术设计	三	艺术兼	10	6000	



2	舞台艺术设计与制作	招 文理兼 招	10	
3	动漫设计		10	
4	摄影摄像技术		10	
合计			40	

五、招生对象及条件

已履行 2018 年普通高考报名手续，并经资格审查合格的高级中等教育学校毕业生，身体健康，符合高校招生体检指导意见要求，参加山西省高校招生统一体检、政审，并符合教育部规定相关专业身体要求的规定。

六、报名办法

1、报名形式：网上报名+现场确认。

2018 年 3 月下旬，所有已履行报名手续的考生登陆山西招生考试网填报院校及专业志愿；

2、现场确认时间：3 月 30 日 地点：山西戏剧职业学院招生就业处

3、考生须提供 2018 年高考报名的 14 位考生号，真实填写有关信息。

4、报名程序：

(1) 符合条件的考生由本人登录山西省招生考试网填报院校及专业志愿，每个考生只能填报两个专业志愿，文理科考生不得跨科类填报。凡同意专业调剂的，须在“是否服从专业调剂”栏内填“是”或“服从”。

(2) 2018 年 3 月中旬，登录中国教育在线山西分站 (<http://shanxi.eol.cn>)，下拉页面至高职高专，点击“山西戏剧职业学院”图标，进入文章页面，点击附件下载，并按要求填写《山西省高职院校单独招生考生报名登记表》；

(3) 考生到学院确认报名信息，确认时须提供以下材料：

①《山西省高职院校单独招生考生报名登记表》（须经所在中学



或单位填写推荐意见并加盖公章，往届毕业生无需填写此表中《所在学校推荐意见》一栏）。

②考生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并交复印件一份（或当地公安机关出具的身份证明）。

③符合加分条件的要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确认现场须出示原件）。

④高考报名数码照片3张（《报考登记表》贴一张，另两张背面写上姓名和考生号）。

（4）考生在确认报名信息的同时，领取准考证。

七、考试

（一）考试科目及形式

考试工作在省招考中心的指导与监督下，学院采取“文化基础考试+专业测试”相结合的形式对考生进行综合考核。其中，文化基础考试的考核形式为闭卷笔试，专业测试的考核形式为面试。

科类	文化基础考试	专业测试
文史	语文、数学	面试
理工	语文、数学	面试

语文、数学科目考试依据国家课程标准和考试大纲要求命题；专业测试的形式与内容由学院确定。

（二）考试

文化基础考试总分200分，数学、语文两科一份试卷，其中数学100分、语文100分。专业测试满分为100分。

文化课考试、专业测试时间为3月31日，具体时间和地点3月30日公布。

（三）考试成绩确定

1、考生录取总成绩由文化课成绩、专业成绩和有关加分组成。

2、有关加分按山西省2018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相关规定执行。

八、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和身体健康状况检查

考生的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和身体健康状况检查信息均采自普通高校招生考试考生信息库，学院进行复查，对复查不合格或提供虚假信息的考生，取消其入学资格。

九、录取

1、学院根据考生录取总成绩、招生计划分类划定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专业测试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确定预录取考生名单。

2、专业确定按照“志愿优先”的原则，统筹安排。服从专业调



剂的考生，在所报专业不能录取，其他专业未满情况下，择优调剂录取。

3、学院在规定时间内将预录考生名单报山西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审核批准、备案。

4、学院根据山西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的审批结果，寄发录取通知书。

5、录取数据由山西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上报教育部，进入高校学生学籍库。

6、已被我院单独招生录取的考生，不得再参加山西省2018年普通高考，也不能被其他高校录取。

十、新生待遇

通过单独招生录取的考生与参加普通高考录取的学生待遇相同。

十一、新生报到和新生复查

1、被录取考生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到校办理预报到手续。

2、新生入学后，学院在三个月内按照规定进行政治、文化、健康等方面复查。

3、对在报名和考试过程中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纪违规行为的考生，将上报山西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取消其入学资格，并将其档案、户口退回其户籍所在地。对在新生复查中发现的其他问题按《山西戏剧职业学院学生管理规定》进行处理。

十二、监督机制

1、为保证单独招生选拔工作公平、公正，学院单独招生纪检监察组将对招生录取工作进行全程监督检查。

2、举报投诉电话：0351-2721203 4073381

十三、违规处理

凡在单独招生中违规的考生及工作人员，按教育部第18号令《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2015年普通高校招生工作规定》进行处理。考生的违规情况将上报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记入考生高考试信电子档案。

十四、联系方式

学院地址：太原市解放路奶生堂25号 邮编：030002

联系电话：0351-2721228 4073381



山西戏剧职业学院

山西省优质高等职业院校建设项目
